附件4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建设省级补助）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福州市财政局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下达疾病预防控制机构能力建设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榕财社（指）[2022]132号)

**（二）主要成效**

新冠病毒核酸检测 阳性率为33.1%甲乙型流感病毒核酸检测 阳性率为29.7%诺如病毒核酸检测 阳性率为21.4%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0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7个，实际完成7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 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配套资金到位率(%)，目标值100，完成值100，分值10，得分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人员技术培训(次)，目标值4，完成值13，分值10，得分10。

2)使用PRC技术检测的病原体数量(种)，目标值2，完成值6，分值10，得分10。

**2、质量指标**

1)采购设备数量(件)，目标值15，完成值24，分值10，得分10。

**3、时效指标**

1)及时上报采购预算(次)，目标值1，完成值1，分值10，得分10。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指标**

1)使用PCR等实验室检测技术用于传染病监测数(人次)，目标值100，完成值1539，分值30，得分30。

**3、生态效益指标**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12345诉求件数(件)，目标值10，完成值10，分值10，得分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二）改进措施**